淡江大學111學年度榮譽學程選課須知

| 課程類別 | 設限狀況 | 選課前完成申請程序者 | | 特殊狀況申請加選 | |
|--------------|--|-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| 網路初選 | 網路加退選 | 通識教育課程 額滿加簽 | 同類課程 彈性加選 |
| 通識教育課程課外活動課程 | *每班設限30人 *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第1學期初選階段: 一年級12名、二年級6名 三年級6名、四年級6名 第2學期初選階段: 一年級12名、二年級8名 三年級6名、四年級4名 *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| 第與期開公 第1學事份時期 第19年 第19年 第19年 第111 第111 第111 第111 第111 | 與加期各放另一個人,開訴的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一個人,與 | 資格: 本學期未選上通識 教育課程之大四生 及大二才開始修 榮譽學程者(已修足 通識教育課程(3科) 者不得加簽) | 資格: 須加選始得順 利修完榮譽 程課程者 |
| | *限大二起修習 *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| | | 申請方式: 至「選課加簽暨報告登記系統」申 請 辦理時間: 與大學部必修課程加簽時間同 | |

- 備註:1.符合申請資格者,請至榮譽學程網頁完成申請程序,申請通過後於網路選課時間上網選課,繼續 修讀者,請直接上網選課。
 - 2.本學程各類課程每學期至多修習一科,如遇同學須加選始得順利修完榮譽學程課程,可予以彈性 處理,但**彈性處理之方式係在各類課程間進行調整,唯每學期修讀課程仍以三科為限。**
 - 3.榮譽學程課程計入該學期選課學分數內,超修不受限制,惟仍不得低修。